

南港運動中心第二屆【陽光盃】—3 on 3 籃球鬥牛賽實施辦法

一、活動目的：培養正當運動習慣，鼓勵參與團體活動，遠離菸毒不當誘惑，運動健身鍛鍊體魄。

二、指導單位：臺北市體育處、救國團總團部、南港區公所、南港區健康中心

三、主辦單位：臺北市南港運動中心

四、競賽分組：

(一)男子公開組：19(含)~40 歲

(二)男子青年組：16~19 歲(除持有高中職學生證)

(三)女子公開組：16 歲以上

※如各組無法達到 12 隊以上將抽籤決定球隊替補級別隊伍數不足之級別，或選擇不分組開賽。

※ 報名隊伍上限 90 隊。

五、比賽日期：99 年 8 月 21 日(上午八時至下午 17 時)

六、報名方式：

(一)日期：即日起至 99 年 8 月 13 日(星期五)下午 17 時止，逾時概不受理。

(二)以 ATM 轉帳：京城銀行忠孝分行(銀行代號:054 帳號：

0781-250-00532)繳費後，將報名表連同轉帳收據傳真至

02-2653-8311，並請來電 02-2653-2279#502 魏先生確認；或親自到本中心報名(地址：北市南港區玉成街 69 號)。

(三)報名人數：每隊最多四人。

(四)報名費用：每隊 400 元。

七、賽程：

(一)由本中心按報名次序先後分組編排，參賽隊伍不得提出異議。

(二)賽制

預賽：每組三隊採單循環取二名。

決賽：單淘汰賽。

(三)賽程於 99 年 8 月 17 日(星期二)前公布於本中心網站。

八、比賽地點：南港運動中心 3 樓

九、獎勵：各組取前三名，由中心頒贈獎盃及獎品

十、競賽規則：

(一)每場比賽限時十分鐘，先取得 11 分隊伍為獲勝，每場比賽十分鐘結束，雙方未達 11 分以分數最高者獲勝。

(二)每場比賽十分鐘到達，雙方同分，加賽 1 分鐘，先達 11 分者獲勝，如延賽一分鐘後，雙方同分，以罰球殊死戰分勝負。

(三)比賽進行中，每隊可暫停 1 次，及換人 1 次。

(四)比賽進行中，時間不停錶，罰球不停錶(除決勝期)，暫停時間停錶，決勝期一分鐘停錶。

- (五)每隊團犯達到五次(含第五次)，進入加罰狀態。
- (六)每隊個人犯規達到五次，即必需換人不得留在上場比賽，每隊比賽場上未達二人時宣判對方獲勝。
- (七)暫停時間停錶，暫停時間為 20 秒。
- (八)得分方式：
三分線外出手為三分，三分線內出手為兩分，罰球每球一分(第二球未進則球權轉換)。
- (九)換人方式：
以進球後有球權者或暫停時間方可請求換人，換人期間不停錶，惟球隊若有借故拖延之嫌，裁判得令停錶。
- (十)比賽球衣統一顏色需有背號，如雙方球衣未能清楚辨視，一方必需穿著大會準備之號碼衣，不得異議(以猜拳決定)。
- (十一)比賽球隊如有冒名頂替或與資料不符者(含越級報名者)，經由查證屬實，取消該隊參賽資格，並沒收其報名費。
- (十二)比賽現場球隊質疑對手身份，必需於比賽前提出檢查證件之要求。比賽進行中與比賽結束後，不再接受有關球員資格之申訴。
- (十三)禁止任何叫囂、挑釁之行為，如經裁判警告一次後，如有再犯者，取消該隊參賽資格並沒收其報名費。
- (十四)比賽現場有球隊暴力事件發生，立刻取消該隊比賽資格，沒收其報名費，並報警處理。
- (十五)為不妨害賽程及籌備進度，賽前兩週(即 8/1(日)18:00 後)，即不接受球隊取消報名與退費，參賽隊伍不得異議。
- 十一、本辦法未盡事宜，得適時修訂之。

南港運動中心第二屆【陽光盃】3 on 3 鬥牛賽報名表

(本報名表可自行影印使用，資料請以正楷詳填)

隊 名		(隊名最多 6 個字，隊名若有不雅，大會得要求更改)		編號：	
				(由主辦單位填寫)	
參加組別(請見參加資格)		男子公開組： ☐ 男子青年組： ☐ 女子公開組： ☐			
參賽選手資料(資料請務必填寫完整)	隊長姓名 (球隊聯絡人)	身分證字號：	生日：民國 年 月 日		
		住家☎：	行動☎：		
	學校(單位)名稱	E-mail：	職業：		
	地址：				
	隊員 1 姓名	身分證字號：	生日：民國 年 月 日		
		住家☎：	行動☎：		
	學校(單位)名稱	E-mail：	職業：		
	地址：				
	隊員 2 姓名	身分證字號：	生日：民國 年 月 日		
		住家☎：	行動☎：		
	學校(單位)名稱	E-mail：	職業：		
	地址：				
	隊員 3 姓名	身份證字號	生日：民國 年 月 日		
		住家☎：	行動☎：		
	學校(單位)名稱	E-mail：	職業：		
地址：					
注意事項	1. 報名費 400 元，為賽程安排順暢報名隊伍數上限 52 隊，40 隊以上開賽。98 年 8/15 截止報名並繳費完成。<u>活動當日不接受現場報名。</u> 嚴禁跨隊、冒名頂替、臨時替補，違者消取比賽資格並沒收報名費，不得異議。 2. 比賽報到時間：08/21(日)10:00-10:30，逾時視同棄權、不與退費。活動全程請攜帶相關證明文件(身份證、學生證或駕照)備查。 3. 詳細比賽規則、獎勵方式及聯絡方式，可來信洽詢 061221@cyc.tw 或 02-2653-2279#242 魏先生。				
參加資格	男子公開組：19(含)~40 歲 男子青年組：16~19 歲(除持有高中職學生證) 女子公開組：16 歲以上。				
報名方式	ATM 轉帳：京城銀行忠孝分行(銀行代號:054 帳號：0781-250-00532)繳費後，將報名表連同轉帳收據傳真至 02-2653-8311，並請來電 02-2653-2279 確認。				

收據黏貼處	轉帳人姓名	
	轉帳人聯絡電話	
	轉帳日期	99 年 月 日
	轉帳人身份證字號	

(請將轉帳收據攤平展開，橫式黏貼後回傳)